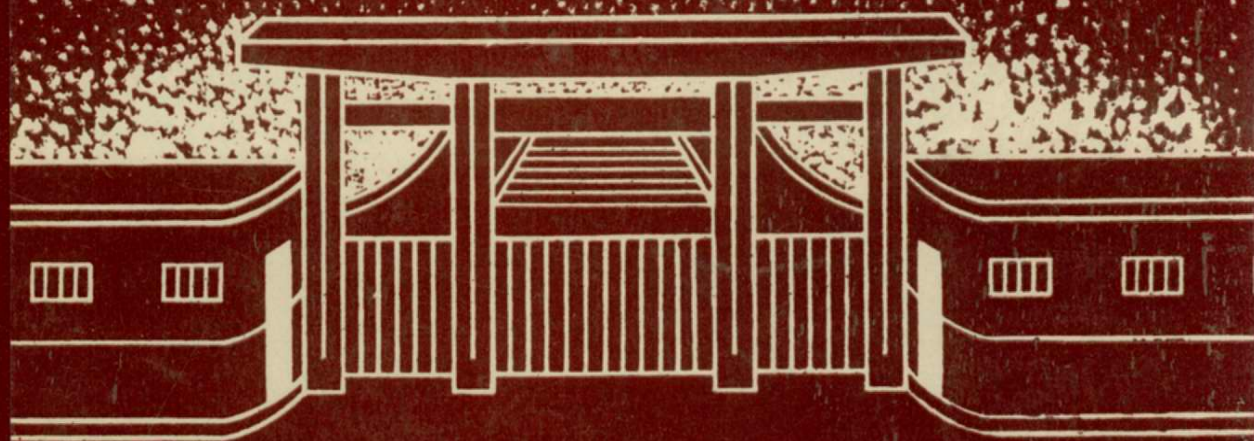


009312

修水县教育志



修水县教育局编

修水县教育志

修水县教育局编

周
冕

90.10.



C36-5

封面题字：江西省政协主席 吴 平

封面设计：刘治华

摄 影：樊友球

制 图：黄 君

校 对：包三垣 周 冕 周国华 黄 君

修 水 县 教 育 志

编辑：江西省修水县教育局《教育志》编纂领导小组

印刷：江西省修水县印刷厂

字数：40万 印数：4500册 工本费：13800

序 言

《修水县教育志》问世了。这是我县有史以来的第一部教育专志，是我县教育史上的一件大事。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教育被列为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我县教育战线出现了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广大教师辛勤耕耘，莘莘学子立志成材，尊师重教蔚然成风。《修水县教育志》正是在这种形势下，为借鉴历史，服务四化而编纂的。

这部教育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根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精神，本着兼通古今、详今略古的原则，记录了我县自唐僖宗（874—888）年间至1985年这一千一百年的教育演变过程和真实面貌，而着重反映建国后我县教育发展的巨大成就。在编写过程中，广泛搜集资料，深入调查研究，力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因此，这部教育志，对于了解我县教育的历史现状，继承优秀的教育遗产，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探索教育发展的规律，增强贯彻执行“三个面向”指示的自觉性，进一步搞好今后的教育工作，具有积极意义。

这部教育志，由于县委、县政府的关怀，县志办公室的指导，全县教育工作者的大力协助，全体编写人员的辛勤努力，经过三年八个月的纂修，现在出版了。谨让我们怀着一片诚挚的心，把它献

给修水县从事“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的全体教育工作者，献给
建设社会主义新生活的修水人民。

郑 尚 志

1989年8月

序 言

· 单及春 ·

《修水县教育志》一书问世了，可喜可贺。谨向为它付出了辛勤劳动的作者、编者，以及支持配合这项工作的同志，致以深深的敬意和感谢。

《修水县教育志》，是一部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用新观点、新材料、新方法进行编纂的教育专志。它全面地、真实地记载了修水县自唐僖宗以来，迄1985年为止的一千一百多年教育演变的过程，着重地反映了建国后教育发展的巨大成就。资料丰富、内容翔实、体例完备、特色鲜明，是一部好的地方教育专志。它的出版，必将对修水县的施政决策、教育的发展和改革，提供科学的依据，发挥其重要作用。同时，对一切关心修水、前来考察观光的同志，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修水，是赣西北山区的一块宝地。它历史悠久，开发很早。境内“山背文化”遗址的发现，说明早在四千五百年以前，便有人类在此繁衍生息。自汉高祖六年（公元前201年）建县以来，至今已有2190年的历史。它的地理位置险要，气候温和，土地肥沃，林海浩瀚，万木葱茏，是全省林业重点县之一。传统的蚕桑生产，时逾千载，在省内独占鳌头，素有“蚕乡”之称。“宁红”名茶，风味

浓醇，在国际市场享有“茶盖中华，价压天下”的盛誉。其它各种自然资源和名优特产都是相当丰富的。修水县还是老革命根据地，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斗争时期，修水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前赴后继，英勇战斗，对中国革命的胜利作出重大的贡献。

修水山水嵌奇，风光瑰丽，幕阜毓秀，五岭钟灵。既是资源丰富之区，又系文化昌明之邦。自宋代以来，就创办了我县官学，并兴起了许多民办书院，如宋代哲学家周敦颐创办的濂溪书院，是我国著名的书院之一，办学历史长达850多年，明代哲学家余姚王守仁、清代文献学家金溪王谟，都曾掌教该院。以修水一县之地，这种书院便达22所之多，文风之盛，于此可见。自古以来，人才辈出，俊彩星驰。出现了开创江西诗派的北宋大诗人、大书法家黄庭坚。孕育了近代史上的著名人物、维新派政治家陈宝箴，以及他的儿子、近代诗人，散原老人陈三立，他的孙子、声名卓著的画家陈衡恪，历史学家陈寅恪。产生了古琴音乐大师、曾任中国音协副主席的查阜西等。所有这些都集中地说明：修水是个好地方。这里的世代人民和他们的优秀儿女，在中华民族的文化、教育史上，是有贡献的。留给我们的文化资源和精神财富也是丰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修水县的教育事业有了前所未有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到1985年，完全中学发展到6所，初级中学达到42所，农业高中3所，在校中学生达21420人。小学发展到1139所，在校学生达108953人。与此同时，还发展了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使修水县成为“普及初级教育县”、“基本无盲县”。这是旧中国所不可比拟的。从1977年恢复招生制度到1985年九年间，全县考入大专院校的学生，便达一千多人，并有61人考上了研究生，4人留学美、

英、法等国，这标志着生气勃勃的年轻一代又在茁壮成长，脱颖而出。这是我们真正的希望所在。社会主义祖国的修水县，和我们整个国家一样，前途是无限光明的。

教育是一种社会现象，是一种培养人的活动。它关系着国家的建设，社会的进步，民族的未来。现在全民关心教育，时代呼唤人才，党和政府已经作出了大力发展教育事业的英明决策。但是，教育的发展，又必须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必须合理规划发展的速度、规模和重点，确定适当的结构层次比例，不断提高教育的投资效益和社会效益。这就需要我们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认真调查研究，全面占有资料，作出科学的分析。这样才能使我们发展教育的规划构想和实施步骤，建立在可靠的基础之上。对于这个问题，列宁曾经这样提示我们：在对客观情况的考察研究中，“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联系，考察每个问题都要看某种现象在历史上怎样产生，在发展中经过了哪些主要阶段，并根据它的这种发展去考察这一事物现在是怎样的”（《列宁选集》第四卷第43页）。而《修水县教育志》这部纵贯千年、囊括古今的志书，正可以在这方面向我们提供有益的帮助。

我希望：通过本书的出版，能够引起广大教育工作者、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对研究修水教育事业、对研究修水县情的浓厚兴趣，尊重规律、尊重科学、尊重实际。认真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积极探索教育思想、教育内容和教育方法的改革，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使修水的教育事业得到更好更扎实的发展，为国家培养造就更多的英才。

凡 例

一、本志上限不作硬性规定，尽量追溯事物发端，下限原则上止于1985年底，个别材料收至1986年。按照以类系事，横排纵写，纵中有横，以横为主的编纂方法，全志分为13章32节50目。

二、本志由志、传、记、图、表、录等体构成，以志为主体。录列于各章节目录之后，以说明某种事物、保存史料。

三、本志使用语体文，并力求简洁，但引文及附录中的文言则悉照原文，材料来源也不加说明。

四、中华民国以前使用旧年号夹注公元年号，苏维埃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一律用公元年号。“民国”为中华民国之简称；“解放后”是指中国人民解放军1949年6月16日进驻修水县城，解放修水县之后；“建国后”是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凡具有表示数量多寡意义的数目一律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百分之几一律用“%”。

五、坚持生人不立传，但对教界几位老前辈和“县”、“处”级以上人物则采取列表形式，予以记载。其它各章因事系人，一律直书其名，不加褒贬之词。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教 育 管 理	(7)
第一节 教育行政管理	(7)
第二节 学校管理	(14)
第三节 学校中的党组织	(30)
第二章 县学、书院、私塾教育	(31)
第一节 县学	(31)
第二节 书院	(32)
第三节 私塾	(38)
第三章 学 前 教 育	(43)
第一节 概况	(43)
第二节 学制、课程、教法	(44)
第三节 几所幼儿园简介	(44)
第四章 小 学 教 育	(49)
第一节 概况	(49)
第二节 学制与课程设置	(59)
第三节 部分小学简介	(66)
第五章 中 学 教 育	(103)
第一节 概况	(103)
第二节 学制、课程设置	(109)
第三节 中学简介	(114)
第六章 职 业 技 术 教 育	(131)

第一节	农职业教育	(131)
第二节	师范教育	(136)
第三节	其它职业教育	(138)
第七章	成人教育	(139)
第一节	成人基础教育	(139)
第二节	成人职工技术教育	(159)
第三节	成人初、中等专业教育	(160)
第四节	成人高等教育	(161)
第八章	教育经费	(165)
第一节	国家财政拨款	(165)
第二节	集资办学	(178)
第三节	勤工俭学	(180)
第九章	德育、体育与美育	(183)
第一节	德育	(183)
第二节	体育	(184)
第三节	美育	(207)
第十章	教师与教学研究	(213)
第一节	教师	(213)
第二节	教学研究	(224)
第十一章	考试、教育成果	(247)
第一节	考试	(247)
第二节	教育成果	(253)
第十二章	人物	(271)
第十三章	大事记	(284)
第三稿后记		(294)

概 述

修水县位于赣西北边陲、湘鄂赣三省交界处，面积450.3平方公里。人口624425人（1984年普查数）。境内多山，且远离省市中心，是个偏远的山区。

修水县是个具有悠久历史的县，西汉高祖六年（公元前201年）称艾县，唐贞元十六年（公元800年）设分宁县，县治在今义宁镇一带。几经变更，至元大德五年（1301年）称宁州。清嘉庆六年（1801年）改名义宁州，民国元年（1812年）改州为县，民国三年改名修水县。因水得名。

修水的教育源远流长。清同治十一年（1073年）《义宁州志》载“分宁虽深僻险绝，然代出伟人。”如北宋中试进士的，就有黄庭坚等91人。

一、清代以前

修水县的教育事业，隋以前无文字记载。

唐僖宗年间（874—888），武宁漫江人莫惟初登进士第，曾奉命使藩。

南唐时期（938—976），双井人黄元绩、黄元迈、武乡漫江人莫秦，莫秦登进士第。

北宋初期侍郎黄中理（双井人），创办芝台与樱桃两所书院，成绩斐然，名儒宋郊、宋祁兄弟游学于此，一时名震四方。稍后，著名哲学家周敦颐（1017—1073）任分宁主簿期间，在县治倡建书院一所；后人名为“濂溪书院”。该书院一直办到清末。元祐八年（1093年）县令胡璞倡修分宁学宫，并建藏书阁。宋代，全县登进士第151人，举人55人，其中双井、漫江人最多。名人有诗人黄庭坚、户部尚书黄叔敖，右丞相兼枢密使章鉴、兵部尚书莫楨等。人才辈出，其教育兴旺可见。

元代登进士第11人，举人12人。

明代著名哲学家、教育家王守仁（1472—1528）曾主讲濂溪书院，名重一时。明代登进士第14人，举人68人，而正德年间（1506—1521）登进士第4人、举人8人。嘉靖甲午（1534年）在州城北创建山泉书院。一时州城内有州学、濂溪书院和山泉书院。

清代，见于《义宁州志》新增的书院有东谷、成孝、印山、西平、梯云、仁义、聚奎、凤岐、培元、鳌峰、陶英、崇德等12所。清代，登进士第15人，举人153人，名人有礼部尚书万承风、清末维新派陈宝箴、近代诗人陈三立等。

清代以前，书院教育是十分重要的，私塾亦遍立乡里。《义宁州志》载私塾38所，自然只是选择较为显要的入志。

清末，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凤岐书院改为义宁州治高等小学堂，从光绪二十

九年起，州下八乡书院和个别私学，先后改为小学堂，光绪三十一年秋成立“义宁州中学堂”，并曾设“州治师范学堂”、“师范传习所”，呈现出教育勃兴的气象，体现了当时“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精神，显示了新学运动的方向。

二、中华民国时期

中华民国成立后，改“学堂”为“学校”，民国十二年（1923年）修水县立第一高等小学改为“修水示范小学”，民国十五年，国民革命军统一全省，进行三民主义教育呼声四起，同年二月创办省立修水中学。民国十九年（1930年）大革命风卷云涌，社会动荡，修水中学停办，学生转入省立四中（设九江）。小学也基本停办。而苏区教育却随着革命形势同步发展：一是苏区普遍建立了夜校，掀起了工农识字运动；二是创建了红色小学（后改名列宁小学）45所。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国民党政府为推行所谓“善后”工作，创设了5所中山民众学校，到民国二十九年改为中心国民学校。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成立“修水县立初级中学”，民国二十八年并入省立赣西北临时中学（后改省立散原中学）。到民国三十四年全县有乡（镇）中心小学39所，保国民小学313所，私立小学34所，教职员工1022人，在校小学生30,236人，有中学3所：省立散原中学、县立修水中学以及该年办起的私立仁义中学。这种格局与规模延至解放前夕。计民国三十八年，因政治腐败，战争频繁，民不聊生，修水县的教育事业发展是极缓慢的。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1949年6月，修水县解放，从此，修水县教育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解放初，修水县贯彻中央提出的“教育必须为国家建设服务，学校必须向工农开门”，“改革旧教育，发展新教育”的方针，对原有学校进行接管和改造。1949年8月，接管散原中学和修水中学，成立新的修水县联合中学，12月开始接管各中心国民学校，各区（镇）建立1所中心小学，以辅导乡、村小学。1950年把私立小学改为国家公办。1951年在义宁镇办起建国后第一个幼儿班。对教师采取争取、团结、教育、改造的政策，改聘任制为国家统一分配制，绝大部分原有教师留用，又吸收了一批知识分子参加教师队伍。各地建立教师星期日学习制度，利用寒暑假举办教育讲习班以提高教师的思想觉悟和业务水平。1952年开展“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使全县中小学教师在思想上进行了一次洗礼。各级各类学校废除旧制度，建立新秩序，使用老解放区教材，学习老解放区经验，密切配合政治活动，学校面貌有了初步变化。1952年土地改革，全县掀起了办学热潮，新增加小学30所，工农子女在校人数有了大幅度增加。初中学生418人，是1949年的4倍。在发展中、小学教育的同时，工农业余教育从1950年起别开生面，迅速发展，到1952年全县办有冬学307所，学员8617人。

1953年，修水县遵照中央关于“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对全县小学进行全面整顿，克服混乱现象，学校面貌有了进一步改观。同年，全县

开办9所民办小学，随着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1956年全县民办小学发展到151所，在校学生3361人。在教育方面，贯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方针，中小学师生参加社会活动，相对减少。全县中小学加强对学生进行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和四个观点（阶级观点、群众观点、劳动观点和辩证唯物主义观点）的教育，并突出地抓了以毕业生为重点的劳动教育。贯彻毛主席“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的指示，实施《小学生守则》。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行“劳卫制”。在教学方面实行统一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教材。学习苏联教育理论和教学经验，课堂教学贯彻“五原则”采用“五环节”教学法，考核试行五级记分法，各地开展了观摩教学等形式的教研活动。这期间，全县教育质量有了显著提高。

1957年下年创建渣津初级中学，这是建国后修水县的第一所农村中学。寒假，全县中小学教职工在县城集中开展反右斗争，教师中有63人被划为右派分子，反右斗争扩大化，严重地挫伤了教师的积极性。

1958年，贯彻“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教育方针，开展教育革命，大搞勤工俭学活动，许多学校办起了工厂、农场。全县中小学几度停课开荒。支援农业生产，参加大炼钢铁运动，教学秩序被打乱，教学任务不能完成，教学质量迅速下降。还有部分小学一度实行同住、同吃、同学习、同劳动的所谓“四集体”，情况就更糟。在事业发展上，实行“两条腿走路”方针。一年内增办小学339所，增办公立初中13所，办起了民办中学21所。修水中学恢复了高中部，创办了“修水大学”。但这种发展是带有盲目性的，结果造成教师、校舍、设备紧张，教学秩序混乱。1959年贯彻国务院《关于全日制学校的教学、劳动和生活的安排规定》，全县中小学克服了停课过多、劳动过多的现象。根据上级指示，修水大学停办。7月创办江西共产主义劳动大学修水分校，8月创办“修水师范”。同年，在反右倾斗争中；又有部分教师受到批判。1960年贯彻教学改革的精神，全县有42所小学56个班试验五年一贯制。5月修水中学、庙岭农中和三都小学出席了全国文教群英会。

1961年、1962年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全县学校进行了全面的调整，中学压缩了招生数。1962年共大修水分校、修水师范和5所农村中学停办，78所公办小学转为民办，精简职工254人。1963年贯彻《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和《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全县中小学有了一套基本法，工作走上正常轨道，教学质量开始回升。同年，以“向雷锋同志学习”为中心，加强了对中小学生的政治思想教育，好人好事层出不穷。1964年贯彻刘少奇同志关于“两种劳动制度、两种教育制度”的指示，半耕半读学校大量涌现。1965年全县有耕读小学789所，新办农中31所。同年贯彻毛主席“七·三”指示，减轻学生过重负担，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的错误。

1966年夏，全县中小学开始批判“三家村”，联系实际矛头转向教师，6月，工作组进驻共大及各中学、区完小，“文化大革命”开始。暑期全县中小学教师集中县城，揭批“牛鬼蛇神”，揪出所谓黑帮分子37名。接着停课闹革命，成立各种“造反”组织，外出串连，学校领导被批斗，“靠边站”，机构瘫痪。1967年春，开始复课闹革命，中学实际上还是闹而不复，“两派”造反组织对立，有时发展到武斗；小学情况要好些。

1968年各校先后成立了“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工、贫宣队进驻学校，领导斗、批、改，在教职员中清理阶级队伍，百分之八十的教师脱钩下放，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1969年推出所谓“高中不出公社、初中不出大队、小学不出小队”的口号，学校发展，恶性膨胀。1970年上半年开展“一打三反”运动，部分教师遭受折磨。下年按“四厂(场)三室、两图”(工厂、农场、林场、畜牧场；阶级斗争展览室、教育革命成果展览室、科学实验室；中国地图、世界地图)的要求办“五·七”学校、学工、学农、学军，用军队建制代替班级制。缩短学制，删减课程；废除招生考试制度，实行推荐制；大搞开门办学，工农上讲台，教育质量严重下降。1972年到1973年一度开始重视文化课的教学，并制订了一些规章制度，质量有所回升，但不久又贯彻《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抛出“张铁生试卷”、“小学生日记”和“朝农经验”，开展“批林批孔”，“反击右倾翻案风”，学校再次陷入混乱，教学活动无法开展。十年浩劫期间，修水县教育遭受严重的摧残，其损失是无法估量的。

1976年10月，一举粉碎“四人帮”，修水县教育获得了新生。1977年深入开展揭批“四人帮”，推倒“两个估计”，恢复了招生考试制度，激发了青少年的学习热情，制订了各项规章制度，恢复了正常的教学秩序。1978年开始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平反冤假错案，改正错划“右派分子”63人。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修水县进一步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在改善教师的生活待遇，提高教师的社会地位方面做了许多实事，进一步调动了广大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性。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认真贯彻教育方针，端正办学指导思想，按照“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和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新人的要求，对学生进行理想教育、纪律教育、法制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贯彻《学生守则》，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为内容的文明礼貌活动。广大青少年勤奋学习，积极进取，新的道德风尚逐渐形成。在教学改革中，坚持全面发展和面向全体学生，以“加强双基、培养能力、发展智力”为目的，改革课堂教学，开展第二课堂活动，教学质量全面上升。1981年九江地区文科、理科、中专的第一名，全省文科理科的第三名都是修水县的学生。体育、卫生保健工作也有了新的进展，许多学校都建立了运动队，开展常年训练，培养骨干力量。在学校发展方面，纠正过去脱离办学条件，盲目发展中学的作法。从1980年起逐步进行调整。1983年进行中等教育结构改革，发展农职中学。1985年全县共有完全中学6所，初级中学42所，农业高中3所，在校中学生21420人。初等教育经过几年的调整充实，布局更趋合理。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后，实行县、区、乡、村各级管理、分级办学的体制，充分调动了群众办学的积极性。仅1984年和1985年全县共集资250万元，兴建校舍110000平方米。1986年经九江市普教验收工作团验收，修水县成为“普及初等教育县”。同时，全县成人教育也取得了很大成绩，1984年12月经九江市政府组织扫盲验收，修水县成为了“基本无盲县”。这期间创办了“修水县教师进修学校”、“修水县农业干部学校”，重建了“修水县粮食职工学校”、“修水县商业职工学校”。此外，函授教育与电大教育也发展较快，1985年录取高师函授学员82名、电大学员28人，参加高等自学考验的161人。

建国三十六年来，修水县的教育得到振兴，其间虽有坎坷，但其发展的迅速、成绩

的巨大，是旧中国不可比拟的。今天，修水县委、县政府制定的《二〇〇〇年实现九年义务制教育的规划》，正在组织实施，教育改革正在深入进行，教育战线生机勃勃，展现出光辉的前景。